

广西邦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平南县 2026 年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教室宿舍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GZC2026-G1-210116-BCZX

采 购 人：平南县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邦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7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8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0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邦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平南县 2026 年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

宿制学校教室宿舍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项目编号：

GGZC2026-G1-210116-BCZX）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平南县 2026 年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教室宿舍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6-G1-210116-BCZX

项目名称：平南县 2026 年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教室宿舍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25250000.00

最高限价总金额（元）：25250000.00

采购需求：

分标一

标项名称：教室宿舍门窗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7186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教室宿舍门窗采购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67186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无

分标二

标项名称：学生双层铁架床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01584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学生双层铁架床采购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101584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无

分标三

标项名称：升降课桌椅、黑板、讲台采购

数量：1

预算金额（元）：8373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本标项采购升降课桌椅、黑板、讲台采购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8373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应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月 日至 2026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

开标时间：2026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解密、开启。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采购意向公开网址：

<https://zfcg.gxzf.gov.cn/site/detail?parentId=66485&articleId=iGLP/gKuoq81Kf8e50qvww=>
=

3.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zfcg.gxzf.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5.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7.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9576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0.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标段进行投标，同一投标人仅限中标 1 个分标。当同一投标人成为其中 1

个分标排名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再推荐为其余分标的中标候选人，分标优先级顺序（同评标顺序）
为分标一→分标二→分标三。

11.监督部门：平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话：0775-7820666。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平南县教育局

地址：广西贵港市平南县平南街道二环路 818 号平南县教育局

联系方式：胡主任；0775-786121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邦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高坡岭路 3 号东方尊府 7 栋 1903 号

联系方式：吴长浓, 0771-55693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长浓

电话：0771-5569382

广西邦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标记“▲”为实质性条款，必须满足或优于，不满足做无效投标处理。

3.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标记“●”号为重要要求，不满足仅作扣分处理。但标记“●”的条款必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予以证明，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可能不予以认可。

4. 未标注“▲”“●”号的条款为一般条款或指标、要求，未满足的视为负偏离，未满足或负偏离超过允许偏离项数的，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5. 技术要求中的“≥”和“≤”偏离说明，“≥”：“=”为无偏离，“>”为正偏离；“<”为负偏离，“≤”：“=”为无偏离，“<”为正偏离，“>”为负偏离。

6. 采购需求中如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7.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 本项目因采购范围涵盖平南县内多所不同学校，具体详见各分标附件《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学校明细》。

9.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标段进行投标，同一投标人仅限中标1个分标。当同一投标人成为其中1个分标排名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再推荐为其余分标的中标候选人，分标优先级顺序（同评标顺序）为分标一→分标二→分标三。

分标一：教室宿舍门窗采购：采购预算 6718600.00 元，最高限价 6718600.00 元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本分标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最高限制单价（元）	最高限制总价（元）
1	教室门	1486	樘	<p>▲1、满足 GB 50099-2011《中小学校设计规范》和 GB 12955-2024《防火门》标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不锈钢材质：201 不锈钢板材，门框不锈钢厚度$\geq 1.5\text{mm}$、门扇面板$\geq 1.0\text{mm}$；</p> <p>▲3、尺寸：普通教室疏散净宽$\geq 0.9\text{m}$，门高$\geq 2.0\text{m}$，符合 GB 50099-2011《中小学校设计规范》要求；</p> <p>●4、耐火等级：人员密集的中小学教室，耐火极限要求不低于 1.0h，耐火等级标识（永久性铭牌标注明确耐火等级，符合设计要求（乙级$\geq 1.0\text{h}$））；</p> <p>▲5、观察窗：玻璃为$\geq 5\text{mm}$钢化玻璃，圆角成型；</p> <p>●6、内部填充防火岩棉。（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7、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p>	800.00	1188800.00

				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		
2	教室窗	6857.6	m ²	<p>▲1、满足 GB/T 8478-2020《铝合金门窗》国家标准，同时需满足 GB 50099-2011《中小学校设计规范》对校园采光通风的相关要求；（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推拉窗模式，铝合金材质，主型材壁厚≥1.4mm，表面静电喷涂处理；</p> <p>▲3、钢化玻璃，白色，厚度≥5mm，碎裂后无尖锐棱角，并带有 CCC 认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认证证书），满足教室安全防护避免伤人，透光率≥85%，满足教室采光要求；</p> <p>●4、抗风压、气密性、水密性均满足 GB/T 8478-2020《铝合金门窗》B 级要求，隔声量≥30dB；（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5、国产优质不锈钢滑轮，单扇配置 4 个滑轮，配套铝合金把手，推拉顺畅无卡阻；</p> <p>▲6、可开启扇面积不低于窗总面积的 30%。</p> <p>▲7、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p>	300.00	2057280.00

				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		
3	宿舍门	3412	樘	<p>▲1、常规单开门，疏散净宽\geq900mm，符合 GB 50099-2011《中小学校设计规范》强制要求，门扇厚度\geq40mm；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不锈钢材质：201 不锈钢板材，不锈钢门框壁厚\geq1.5mm，门扇面板壁厚\geq1.0mm；</p> <p>3、常规拉丝/喷塑处理，颜色为银白色，耐腐蚀易清洁；</p> <p>●4、内部填充铝蜂窝，合页、门锁均为不锈钢材质，单扇门配置\geq3个合页，门锁带应急内开功能。（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5、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800.00	2729600.00
4	宿舍窗	2476.4	m ²	<p>▲1、满足 GB/T 8478-2020《铝合金门窗》国家标准，同时需满足 GB 50099-2011《中小学校设计规范》《中小学校设计规范》对校园采光通风的相关要求；</p> <p>▲2、推拉窗模式，铝合金材质，主</p>	300.00	742920.00

			<p>型材壁厚$\geq 1.4\text{mm}$，表面静电喷涂处理；</p> <p>▲3、钢化玻璃，白色，厚度$\geq 5\text{mm}$，碎裂后无尖锐棱角，并带有 CCC 认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认证证书），满足宿舍安全防护避免伤人；</p> <p>●4、抗风压、气密性、水密性均满足 GB/T 8478-2020《铝合金门窗》B 级要求，隔声量$\geq 30\text{dB}$；（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5、国产优质不锈钢滑轮，单扇配置 4 个滑轮，配套铝合金把手，推拉顺畅无卡阻；</p> <p>▲6、可开启扇面积不低于窗总面积的 30%。</p> <p>▲7、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时间	<p>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天内。</p> <p>2.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交付使用时间及交货地点	<p>1. 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p> <p>2. 交货地点：教室门窗及宿舍门窗的交付及安装范围涵盖平南县内多所不同学校（详见本分标附件），具体交货地点以采购人实际指定为准。</p>			
报价要求	<p>投标报价应该包括：</p> <p>1. 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服务采购、产品价、包装费、运输费（含装卸费）、</p>			

	<p>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产品检测费、产品有效期内退换货等费用；</p> <p>2. 货物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装卸、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 服务包括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维护、服务等费用；</p> <p>4. 现场验收等费用。</p> <p>5. 投标报价中应包含以上全部内容，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p> <p>6.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制单价、最高限制总价、采购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付款条件	<p>1. 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p> <p>2. 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后，项目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并验收通过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合同总额的正式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 70%的合同款项。</p> <p>备注：票据要求：付款前中标人必须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并经采购人检查票据合格。一旦发现中标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向采购人支付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p>
质量保证期	<p>1.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2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投标人承诺。</p> <p>2. 在质量保证期内，若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导致无法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免费负责维修或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修或更换所需的零配件费、人工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现场清理费以及因维修更换造成的其他必要支出）。</p> <p>3. 承诺质量保证期外的人工、配件及材料等所有费用不得高于市场价，并提供终身上门维修服务。</p>

	<p>4. 如需要更换配件的，所更换的配件应当为原供货产品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等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p>
售后服务要求	<p>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并按采购人要求安装调试。</p> <p>2. 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p>3. 维修响应：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须在 24 小时内响应并安排维修，到达现场时间以不影响学校正常使用为原则。若因供应商未能及时到场而导致任何事故，相关责任及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 如遇故障问题在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供应商须在 24 小时内免费提供与原货物技术参数相同或高于原货物技术参数的备品、备件，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备品、备件安装后，原损坏部件由供应商回收处理，不得遗留在现场。备品备件的使用不影响原质保期的连续计算。</p> <p>4. 质量责任：因供应商安装原因造成的门窗破损或安全事故，供应商除无条件负责维修外，还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及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凡因设计缺陷、材料质量问题或安装不当等引发的质量问题，均由供应商负责保修。</p> <p>5. 其他要求：货物材料（包括窗型材、玻璃、五金配件等）在场内的垂直运输及水平运输，均由供应商负责。</p>
包装及运输	<p>1. 原厂原包装，包装完好、完整无破损、未开封。</p> <p>2. 包装及运输方式须满足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确保产品安全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p> <p>3. 国家对包装及运输有相关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供应商应当执行。</p> <p>4. 产品（含包装）运抵采购人指定交付地点前发生损坏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保险	<p>为降低运输及安装过程中的意外风险，供应商可结合项目实际，自行决定是否作为标的物及相关材料、人员、运输等购买相应保险，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p>

	<p>采购人不另行支付。</p>
验收标准	<p>1. 到货核验：产品到货后，采购人现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含测试或试运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2. 技术验收标准</p> <p>1) 安装质量：门窗安装应牢固，开关灵活、关闭严密、无倒翘；推拉门窗扇须安装防脱落装置；在砌体上安装门窗严禁采用射钉固定。</p> <p>2) 外观质量：门窗表面应洁净、平整、光滑、色泽一致，无锈蚀、擦伤、划痕和碰伤，漆膜或保护层应连续。</p> <p>3) 配件及密封：五金配件型号、规格、数量应符合要求，安装牢固、功能正常；密封胶条或密封毛条应平整完好，不得脱槽；密封胶表面光滑、顺直、无裂纹。</p> <p>4) 功能检测：推拉门窗扇开关力不应大于 50N；排水孔应畅通，位置和数量符合设计要求。</p> <p>5) 验收文件：供应商须提供产品合格证书、性能检验报告、进场验收记录、复验报告等完整质量文件。</p> <p>3. 质量争议：验收过程中如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产品质量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且供应商须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p> <p>4. 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p>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p><input type="checkbox"/>本表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	---

（四）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本分标**第3项宿舍门**货物为核心产品。（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分标一附件：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学校明细

教室门						教室窗			宿舍门			宿舍窗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樘)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樘)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m ²)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樘)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m ²)
1	平南县平山镇荣路小学	8	59	平南县安怀镇扶兰小学	4	1	平南县平山镇平山中心小学	94	1	平南县官成镇中心小学	12	1	平南县平山镇初级中学	200
2	平南县平山镇榄垌小学	6	60	平南县官成镇育梧小学	5	2	平南县平山镇荣路小学	40	2	平南县平山镇初级中学	100	2	平南县寺面镇初级中学	90.4
3	平南县寺面镇罗泉小学	3	61	平南县官成镇中心小学	32	3	平南县寺面镇中心小学	288	3	平南县寺面镇初级中学	346	3	平南县六陈镇第二初级中学	12
4	平南县寺面镇路塘小学	2	62	平南县官成镇旺石小学	32	4	平南县寺面镇路塘小学	10	4	平南县六陈镇第二初级中学	105	4	平南县大新镇第二初级中学	200
5	平南县寺面镇富田小学	6	63	平南县思旺镇双上小学	12	5	平南县寺面镇富田小学	18.5	5	平南县六陈镇初级中学	150	5	平南县大新镇第三初级中学	100
6	平南县寺面镇罗苏小学	8	64	平南县思旺镇三江小学	8	6	平南县寺面镇新隆小学	10.5	6	平南县大新镇第一初级中学	148	6	平南县大安镇第四初级中学	30
7	平南县六陈镇新塘小学	18	65	平南县思旺镇新政小学	2	7	平南县六陈镇黄花华侨学校	2	7	平南县大新镇第二初级中学	40	7	平南县武林镇初级中学	24
8	平南县六陈镇中	12	66	平南县思旺镇	92	8	平南县六陈镇	168	8	平南县大新	6	8	平南县大	210

	心小学进蒙教学点			中心小学			大妙小学			镇第三初级中学			坡镇初级中学	
9	平南县六陈镇古和小学	24	67	平南县大鹏镇思洪小学	4	9	平南县大安镇中心小学	7.2	9	平南县大安镇第四初级中学	150	9	平南县丹竹镇赤马初级中学	480
10	平南县六陈镇黄花华侨学校	12	68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希望教学点	28	10	平南县大安镇凤谷小学	63	10	平南县武林镇初级中学	20	10	平南县丹竹镇初级中学	140
11	平南县六陈镇寻社小学	23	69	平南县同和镇同和中心小学	44	11	平南县大安镇儒村小学	28.73	11	平南县大坡镇初级中学	210	11	平南县东华镇初级中学	500
12	平南县六陈镇新贵小学	6	70	平南县同和镇练山小学	12	12	平南县大安镇古城小学	108	12	平南县镇隆镇第一初级中学	210	12	平南县安怀镇初级中学	80
13	平南县六陈镇中心小学	12	71	平南县同和镇武全小学	10	13	平南县大安镇罗明小学	11.2	13	平南县镇隆镇第二初级中学	30	13	平南县思旺镇第一初级中学	30
14	平南县六陈镇新贵小学合水教学点	4	72	平南县马练瑶族乡中心小学利俩教学点	7	14	平南县武林镇新贤小学	156	14	平南县丹竹镇赤马初级中学	52	14	平南县思旺镇第二初级中学	90
15	平南县六陈镇邦机小学	12	73	平南县平南街道中心小学	50	15	平南县武林镇新联小学	20	15	平南县丹竹镇初级中学	100	15	平南县大鹏镇第一初级中学	200
16	平南县六陈镇周隆小学	12	74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二小学	28	16	平南县武林镇罗云小学	160	16	平南县东华镇初级中学	80	16	平南县同和镇初级中学	90

17	平南县六陈镇大妙小学	24	75	平南县平南街道附城小学	52	17	平南县大坡镇秀江小学	24	17	平南县安怀镇初级中学	150	宿舍窗数量合计	2476.4
18	平南县六陈镇金龙小学	6	76	平南县平南街道新益小学	4	18	平南县大坡镇安林小学	90	18	平南县官成镇第一初级中学	100		
19	平南县大新镇大中小学	6	77	平南县平南街道西山小学	8	19	平南县大坡镇华林小学	34	19	平南县思旺镇第一初级中学	255		
20	平南县大新镇大有小学	2	78	平南县平南街道平田小学	26	20	平南县大坡镇罗梧小学	30	20	平南县思旺镇第二初级中学	168		
21	平南县大新镇新黎小学	6	79	平南县平南街道西村小学	4	21	平南县大洲镇三荣小学	10	21	平南县大鹏镇第一初级中学	90		
22	平南县大新镇大榴汤自林纪念小学	8	80	平南县平山镇古松小学古齐分校	4	22	平南县大洲镇益太小学	26.81	22	平南县同和镇初级中学	195		
23	平南县大新镇古文小学	4	81	平南县平山镇荣路小学路村分校	6	23	平南县大洲镇甘岭小学	16	23	平南县马练瑶族乡初级中学	68		
24	平南县大安镇中心小学	10	82	平南县平山镇榄垌小学长阶分校	12	24	平南县大洲镇沙冲小学	9	24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二中学	150		
25	平南县大安镇贺岗小学	2	83	平南县平山镇八桂小学聿塘分校	10	25	平南县大洲镇蓝垌小学	24	25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三中学	150		

26	平南县大安镇凤谷小学	14	84	平南县寺面镇路塘小学思运分校	4	26	平南县镇隆镇平隆小学	40	26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五初级中学	100
27	平南县大安镇同路小学	14	85	平南县六陈镇周隆小学旺村分校	2	27	平南县镇隆镇富藏小学	77.76	27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第二初级中学	60
28	平南县大安镇罗明小学	4	86	平南县大新镇新和小学太和分校	12	28	平南县镇隆镇平界小学	50	28	平南县工业园初级中学	84
29	平南县武林镇新贤小学	26	87	平南县大安镇贺岗小学全狮分校	16	29	平南县上渡街道雅埠小学	58.4	29	平南县平南街道中学	30
30	平南县大坡镇莲塘小学	8	88	平南县镇隆镇周塘小学双乐分校	6	30	平南县上渡街道上渡小学	250	30	平南县平山实验中学	15
31	平南县大坡镇秀江小学	6	89	平南县上渡街道雅埠小学深科分校	12	31	平南县安怀镇旺官小学良种场分校	12	31	平南县大洲镇初级中学	38
32	平南县大坡镇良党小学	12	90	平南县丹竹镇廊廖小学仁安分校	12	32	平南县官成镇育梧小学	300	宿舍门数量合计		3412
33	平南县大坡镇大塘小学	12	91	平南县丹竹镇罗岑小学新安分校	8	33	平南县官成镇中心小学	100			
34	平南县大坡镇安林小学	12	92	平南县平山镇古松小学端山	12	34	平南县官成镇官南小学	112.5			

				分校				
35	平南县大坡镇华林小学	2	93	平南县思旺镇双上小学上宋分校	4	35	平南县思旺镇花石小学	95
36	平南县大坡镇罗梧小学	14	94	平南县思旺镇双上小学安黎分校	12	36	平南县大鹏镇思乐小学	8
37	平南县大洲镇三荣小学	12	95	平南县思旺镇新政小学金谷分校	2	37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希望教学点	176.4
38	平南县大洲镇益太小学	2	96	平南县同和镇中心小学平垌教学点	2	38	平南县同和镇同和中心小学	40
39	平南县大洲镇中心小学桂榄教学点	4	97	平南县平南街道平田小学竹儿根分校	18	39	平南县同和镇武全小学	95.6
40	平南县大洲镇供月小学	10	98	平南县平南街道东湖小学	60	40	平南县同和镇陈龙小学	18.6
41	平南县大洲镇福垌小学	8	99	平南县月亮湾学校	30	41	平南县平南街道中心小学	984
42	平南县大洲镇中心小学上垌教学点	4	100	平南县镇隆镇六竹小学大古岭分校	1	42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二小学	940
43	平南县大洲镇马王小学	4	101	平南县平山镇初级中学	42	43	平南县平南街道附城小学	689.6
44	平南县大洲镇沙	2	102	平南县寺面镇	20	44	平南县平山镇	48

	冲小学			初级中学			荣路小学路村分校	
45	平南县大洲镇蓝垌小学	6	103	平南县六陈镇初级中学	30	45	平南县寺面镇路塘小学思运分校	10
46	平南县镇隆镇下良小学	4	104	平南县大坡镇初级中学	12	46	平南县大安镇贺岗小学全狮分校	160
47	平南县镇隆镇周塘小学	12	105	平南县丹竹镇赤马初级中学	12	47	平南县武林镇李练小学安寨分校	24
48	平南县镇隆镇富藏小学峙冲教学点	12	106	平南县东华镇初级中学	16	48	平南县上渡街道雅埠小学深科分校	97.8
49	平南县镇隆镇平界小学	20	107	平南县思旺镇第一初级中学	11	49	平南县镇隆镇六竹小学大古岭分校	10
50	平南县上渡街道雅埠小学	6	108	平南县思旺镇第二初级中学	30	50	平南县平山镇初级中学	50
51	平南县上渡街道上渡小学	28	109	平南县大鹏镇第一初级中学	10	51	平南县寺面镇初级中学	203.8
52	平南县丹竹镇廊廖小学	20	/	/	/	52	平南县大新镇第三初级中学	100
53	平南县丹竹镇丹竹中心小学	12	/	/	/	53	平南县大坡镇初级中学	60
54	平南县丹竹镇罗	10	/	/	/	54	平南县丹竹镇	92.2

	岑小学						赤马初级中学	
55	平南县东华镇中心小学相资教学点	12	/	/	/	55	平南县东华镇初级中学	300
56	平南县东华镇中心小学	40	/	/	/	56	平南县思旺镇第一初级中学	15
57	平南县安怀镇旺官小学	5				57	平南县思旺镇第二初级中学	90
58	平南县安怀镇中心小学	1				58	平南县大鹏镇第一初级中学	100
数量小计		594	数量小计		892	教室窗数量合计		6857.6
教室门数量合计					1486			

分标二：学生双层铁架床采购：采购预算 10158400.00 元，最高限价 10158400.00 元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本分标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最高限制单价(元)	最高限制总价(元)
1	学生双层铁架床(小学)	1648	套	<p>▲1、铁架床规格：1900 mm×900 mm×1800mm（长×宽×高）（±5mm），上下床铺面间的层间净高为 1000mm（±5mm）。</p> <p>2、主体材料</p> <p>（1）主柱：方管 40mm×40mm（±2mm），厚度≥1.2mm。</p> <p>（2）主柱横担：矩形管 30mm×25mm（±2mm），厚度≥1.2mm。</p> <p>（3）床挺（床母）：矩形管 50mm×25mm（±2mm），厚度≥1.2mm。</p> <p>（4）床挺（床母）横担：矩形管 30mm×25mm（±5mm），厚度≥1.2mm，上床铺床挺（床母）横担不少于 4 根。</p> <p>（5）下床铺床挺（床母）横担不少于 4 根。</p> <p>（6）上床铺面安全栏板及床两端护栏：双层床的安全栏板规格：1100mm×300mm(长×高)（±5mm），安全栏竖管不少于 5 根，采用圆管Φ19mm×δ1.0mm，安全栏与主柱距离(缺口长度)为 ≤500mm；主柱卡口规格：≤26×26mm，上床铺蚊帐架采用不小于Φ16×δ0.8mm的圆管制成。床铺蚊帐圈孔径Φ30mm。</p> <p>（7）床主柱顶端的脚套为内嵌式黑色脚</p>	800.00	1318400.00

			<p>套，采用超高分子量 PE 材料制作，壁厚不小于 2mm，底厚不小于 5mm，进深不小于 50mm，加强筋不少于 4 圈，加强筋厚度不小于 1.0mm，底面规格不小于 42mm×42mm，脚套与床脚（或主柱顶端）应结合紧密，牢靠，不脱落。建议：加强筋内径不小于 36mm×36mm，加强筋外径不小于 39mm×39mm，床底脚必须采用≥50mm 高防水胶套。</p> <p>（8）床体整体采用卡式无螺钉紧固，连接式 H 插口配件。主柱卡口规格：≤24 mm×24mm，床母卡梢部位钢材厚度为不小于 2.0mm，卡梢总宽度不小于 20mm；卡梢进深不少于 15mm，床母扣件规格不小于 200mm×52mm。组合安装后整床稳固结实无晃动。达到表面光滑、干净。</p> <p>（9）床板：采用厚度≥12mm 的双面光杉木板；每块床板的拼装板料数量最多不得超过 8 块；固定横条不少于 5 条，规格为不小于 30mm×20mm 的实木方料。</p> <p>3、材料质量</p> <p>▲（1）双层床的金属件的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符合国家标准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双层床所用钢材不低于高频焊接冷轧钢板，钢管材质符合国家行业标准，无虚焊、无焊渣，焊点光滑、美观，结实稳固，漆面不脱落，灰白色，表面光滑无毛刺，无漏喷及留痕，具有耐腐蚀、防水抗老化等性能，管材材质应符合：</p>	
--	--	--	--	--

				<p>GB/T3094-2012《冷拔异型钢管》、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等相应国家标准：金属件外观（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涂层应无漏喷、锈蚀和脱色、掉色现象；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p> <p>（2）钢件表面处理：床体焊接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痕打磨光滑平整；表面经过严格的除油-水洗-除锈-水洗-表调-陶化-环氧。</p> <p>（3）安装：①整床全部采用卡式连接紧固，②整床床体组装好后结实、牢固、安全和耐用；</p> <p>▲4、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2	学生 双层 铁架 床(中 学)	11050	套	<p>▲1、铁架床规格：2000 mm×900 mm×1800mm（长×宽×高）（±5mm），上下床铺面间的层间净高为 1000mm（±5mm）。</p> <p>2、主体材料</p> <p>（1）主柱：方管 40mm×40mm（±2mm），厚度 ≥1.2mm。</p> <p>（2）主柱横担：矩形管 30mm×25mm（±2mm），厚度 ≥1.2mm。</p> <p>（3）床挺（床母）：矩形管 50mm×25mm（±2mm），厚度 ≥ 1.2mm。</p> <p>（4）床挺（床母）横担：矩形管 30mm×</p>	800.00	8840000.00

			<p>25mm (±2mm), 厚度 ≥1.2mm, 上床铺床挺 (床母) 横担不少于 4 根。</p> <p>(5) 下床铺床挺 (床母) 横担不少于 4 根。</p> <p>(6) 上床铺面安全栏板及床两端护栏: 双层床的安全栏板规格: 1100mm×300mm (长×高) (±5mm), 安全栏竖管不少于 5 根, 采用圆管 Φ19mm×δ1.0mm, 安全栏与主柱距离 (缺口长度) 为 ≤500mm; 主柱卡口规格: ≤26×26mm, 上床铺蚊帐架采用不小于 Φ16×δ0.8mm 的圆管制成。床铺蚊帐圈孔径 Φ30mm。</p> <p>(7) 床主柱顶端的脚套为内嵌式黑色脚套, 采用超高分子量 PE 材料制作, 壁厚不小于 2mm, 底厚不小于 5mm, 进深不小于 50mm, 加强筋不少于 4 圈, 加强筋厚度不小于 1.0mm, 底面规格不小于 42mm×42mm, 脚套与床脚 (或主柱顶端) 应结合紧密, 牢靠, 不脱落。建议: 加强筋内径不小于 36mm×36mm, 加强筋外径不小于 39mm×39mm, 床底脚必须采用 ≥50mm 高防水胶套。</p> <p>(8) 床体整体采用卡式无螺钉紧固, 连接式 H 插口配件。主柱卡口规格: ≤24 mm×24mm, 床母卡梢部位钢材厚度为不小于 2.0mm, 卡梢总宽度不小于 20mm: 卡梢进深不少于 15mm, 床母扣件规格不小于 200mm×52mm。组合安装后整床稳固结实无晃动。达到表面光滑、干净。</p>	
--	--	--	--	--

			<p>(9) 床板：采用厚度$\geq 12\text{mm}$的双面光杉木板；每块床板的拼装板料数量最多不得超过8块；固定横条不少于5条，规格为不小于$30\text{mm} \times 20\text{mm}$的实木方料。</p> <p>3、材料质量</p> <p>▲（1）双层床的金属件的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符合国家标准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双层床所用钢材不低于高频焊接冷轧钢板，钢管材质符合国家行业标准，无虚焊、无焊渣，焊点光滑、美观，结实稳固，漆面不脱落，灰白色，表面光滑无毛刺，无漏喷及留痕，具有耐腐蚀、防水抗老化等性能，管材材质应符合：GB/T3094-2012《冷拔异型钢管》、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等相应国家标准；金属件外观（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涂层应无漏喷、锈蚀和脱色、掉色现象；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p> <p>（2）钢件表面处理：床体焊接采用二氧化碳气体保护焊，焊痕打磨光滑平整；表面经过严格的除油-水洗-除锈-水洗-表调-陶化-环氧。</p> <p>（3）安装：①整床全部采用卡式连接紧固，②整床床体组装好后结实、牢固、安全和耐用；</p> <p>▲4、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p>		
--	--	--	--	--	--

				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时间	<p>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天内。</p> <p>2.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交付使用时间及交货地点	<p>1. 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p> <p>2. 交货地点：交付及安装范围涵盖平南县内多所不同学校（详见本分标附件），具体交货地点以采购人实际指定为准。</p>					
报价要求	<p>投标报价应该包括：</p> <p>1. 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服务采购、产品价、包装费、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产品检测费、产品有效期内退换货等费用</p> <p>2. 货物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装卸、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 服务包括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维护、服务等费用；</p> <p>4. 现场验收等费用。</p> <p>5. 投标报价中应包含以上全部内容，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p> <p>6.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制单价、最高限制总价、采购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付款条件	<p>1. 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p> <p>2. 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后，项目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并验收通过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合同总额的正式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 70%的合同款项。</p> <p>备注：票据要求：付款前中标人必须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并经采购人检查票据合格。一旦发现中标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向采购人支付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p>					

<p>质量保证期</p>	<p>1.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投标人承诺。</p> <p>2. 在质量保证期内，若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导致无法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免费负责维修或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修或更换所需的零配件费、人工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现场清理费以及因维修更换造成的其他必要支出）。</p> <p>3. 承诺质量保证期外的人工、配件及材料等所有费用不得高于市场价，并提供终身上门维修服务。</p> <p>4. 如需要更换配件的，所更换的配件应当为原供货产品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等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p>
<p>售后服务要求</p>	<p>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并按采购人要求安装调试。</p> <p>2. 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p>3. 故障响应时间：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须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安排维修人员到达现场。遇有开学季、考试期间、新生入住等学校特殊时段，供应商须在接到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若因供应商未能及时到场而导致任何事故或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相关责任及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 如遇故障问题在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供应商须在 24 小时内免费提供与原货物技术参数相同或高于原货物技术参数的备品、备件，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备品、备件安装后，原损坏部件由供应商回收处理，不得遗留在现场。备品备件的使用不影响原质保期的连续计算。</p> <p>5. 质量责任：因供应商安装原因造成的铁架床损坏或安全事故，供应商除无条件负责维修外，还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及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凡因设计缺陷、材料质量问题或安装不当等引发的质量问题，均由供应</p>

	<p>商负责保修。</p> <p>6. 其他要求：货物材料（包括床体钢材、床板、五金配件等）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范围内的垂直运输及水平运输，均由供应商负责。运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从学校指定卸货点至安装楼栋底层、经楼梯或电梯至各楼层安装房间，以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包装物的清运出场。</p>
包装及运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厂原包装，包装完好、完整无破损、未开封。 2. 包装及运输方式须满足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确保产品安全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国家对包装及运输有相关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供应商应当执行。 4. 产品（含包装）运抵采购人指定交付地点前发生损坏的，相关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保险	<p>为降低运输及安装过程中的意外风险，供应商可结合项目实际，自行决定是否标的物及相关材料、人员、运输等购买相应保险，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p>
验收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材质符合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 所供产品为全新，且外观完好，无严重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 3. 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 4. 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5. 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6. 招标文件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等证明材料。 7. 按采购人确认的产品（样品）的规格、数量符合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验收。 8.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供货物进行随机抽检，中标人对此应予以配合。采购人抽检时将随机取样送至权威机构进行检测，检测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随机抽检结果不合格，则认定该批次所供货物不合格，中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

	<p>损失。</p> <p>9. 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p>
<p>（三）进口产品说明</p>	
<p>进口产品 说明</p>	<p><input type="checkbox"/>本表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p>
<p>（四）核心产品</p>	
<p>核心产品：本分标第2项学生双层铁架床（中学）货物为核心产品。（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分标二附件：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学校明细

中学			小学		
序号	学校名称（铁架床）	数量（套）	序号	学校名称（铁架床）	数量（套）
1	平南县平山镇初级中学	300	1	平南县平山镇八桂小学	44
2	平南县寺面镇初级中学	400	2	平南县镇隆镇富藏小学	12
3	平南县六陈镇第二初级中学	200	3	平南县东华镇中心小学	100
4	平南县六陈镇初级中学	350	4	平南县官成镇中心小学	600
5	平南县大新镇第一初级中学	350	5	平南县思界乡中心小学	260
6	平南县大新镇第二初级中学	350	6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农福教学点	30
7	平南县大新镇第三初级中学	300	7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花王教学点	40
8	平南县大安镇第一初级中学	500	8	平南县大鹏镇思洪小学	60
9	平南县大安镇第二初级中学	300	9	平南县大鹏镇高平小学	30
10	平南县大安镇第四初级中学	300	10	平南县同和镇妙客小学	52
11	平南县武林镇初级中学	300	11	平南县马练瑶族乡水晏小学新河教学点	20
12	平南县大坡镇初级中学	350	12	平南县平南街道乌江小学	200
13	平南县镇隆镇第一初级中学	600	13	平南县工业园小学	200
14	平南县镇隆镇第二初级中学	600	小学铁架床数量合计		1648
15	平南县丹竹镇赤马初级中学	300			
16	平南县丹竹镇初级中学	700			
17	平南县东华镇初级中学	350			
18	平南县安怀镇初级中学	350			
19	平南县官成镇第一初级中学	400			
20	平南县官成镇第二初级中学	400			
21	平南县思旺镇第一初级中学	400			
22	平南县思旺镇第二初级中学	400			
23	平南县思界乡初级中学	300			

24	平南县大鹏镇第一初级中学	300
25	平南县国安瑶族乡民族初级中学	150
26	平南县同和镇初级中学	300
27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三中学	300
28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五初级中学	300
29	平南县平南街道中学	300
30	平南县平山实验中学	300
31	平南县大洲镇初级中学	300
中学铁架床数量合计		11050

分标三：升降课桌椅、黑板、讲台采购：采购预算 8373000.00 元，最高限价 8373000.00 元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本分标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	最高限制单价（元）	最高限制总价（元）
1	升降课桌椅	3664 9	套	<p>一、学生课桌：</p> <p>▲升降课桌规格：600mm*400mm*760mm（±5mm）；</p> <p>▲1. 产品符合 GB/T 3976-2014《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中的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 桌面尺寸：600mm*400mm*18mm（±5mm）密度板，</p> <p>▲3. 桌斗尺寸：桌斗：520mm*370mm*180mm（±5mm），厚度≥0.6mm。</p> <p>4. 钢材要求：桌斗与侧片采用优质冷轧板，课桌两侧可调高度的立板厚度≥0.8mm，桌斗板厚度≥0.6mm，课桌脚立柱采用不小于 20mm×40mm 椭圆管，管壁厚度不小于 1.0mm。</p> <p>▲5. 桌面板厚≥15mm，采用环保密度板，甲醛释放量达到 E1 级控制指标，四周采用 PE 注塑成型，注塑边缘与桌面圆润连接，无突兀感；（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6. 课桌脚套采用优质 PVC 塑料制作，能有效防脱落；</p> <p>7. 桌斗桌脚架固定要用螺栓、平垫片和弹簧</p>	200.00	7329800.00

			<p>垫片坚固，螺帽采用圆头螺帽，</p> <p>8. 塑粉采用优质环保聚酯粉末；</p> <p>9. 铁件部分均要经过除油、去锈、磷化处理再进行喷塑，然后经过 180℃ 以上高温烘烤；</p> <p>10. 铁件的焊接采用二氧化碳护焊进行焊接；</p> <p>11. 桌子左右两边配有挂钩，可用来挂学生书包，挂钩边缘经打磨处理，以防划伤手、书包；</p> <p>12. 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p> <p>▲13. 课桌面板与钢架的连接采用自攻钉连接；课桌升降范围：640-760mm，总共有 5 个档位调节。</p> <p>二、学生课椅：</p> <p>▲升降课椅规格：365mm*365mm*440mm（±5mm）；</p> <p>▲1. 产品符合 GB/T 3976-2014《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中的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 椅子椅座面尺寸：360mm*360mm*18mm（±5mm）密度板，</p> <p>▲3. 座面高度：36mm（±0.5mm），桌椅架：规格不小于 25mm*50mm*1.0mm 优质冷轧椭圆管，靠背：400mm*170mm*18mm（±5mm）密度板。</p> <p>4. 钢材要求：椅脚架采用优质高频焊接规格不小于 25mm×50mm 椭圆管，满焊，管壁厚度≥1.0mm；椅脚两侧可调高度的立板采用优质冷轧板，厚度≥0.8mm；椅子靠背支架采用优质高频焊</p>	
--	--	--	---	--

		<p>接(约 20mm×20mm)方管,管壁厚度不小于 1.0mm。</p> <p>▲5. 课椅座面板厚≥10mm,主体采用环保密度板,甲醛释放量达到 E1 级控制指标,符合人体工程学的设计。面板四周采用 PE 注塑成型,注塑边缘与座面圆润连接,无突兀感,增加舒适程度。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6. 课椅靠背要求是弧形的主体采用环保密度板,面板的曲率半径 750mm(±10mm),面板厚≥18mm、宽≥400mm,高≥170mm。靠背面板四周采用 PE 注塑成型,注塑边缘与座面圆润连接,无突兀感,增加舒适程度。</p> <p>▲7. 课椅脚套采用优质 PVC 塑料制作,能有效防脱落。</p> <p>8. 课椅脚架固定要用螺栓、平垫片和弹簧垫片坚固,螺帽采用圆头螺帽,课椅两侧立板边缘打磨平滑后再喷漆,以防尖毛边刮伤人体;侧片采用圆形孔,安装好产品致使螺丝不能任意松垮,即能确保课桌椅的安全使用。</p> <p>9. 塑粉采用优质环保聚酯粉末。</p> <p>10. 铁件部分均要经过除油、去锈、磷化处理再进行喷塑,然后经过 180℃高温烘烤。</p> <p>11. 铁件的焊接均采用二氧化碳护焊进行焊接。</p> <p>▲12. 课椅面板、靠背板与钢架的连接采用抽芯钉连接,面板、靠背板与钢架连接的抽芯钉均不少于四根。课椅升降范围:340-460mm,总共有</p>	
--	--	---	--

			<p>5 个档位调节。</p> <p>▲三、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2	黑板	632	块 <p>▲1. 颜色：墨绿色尺寸：4000mm×1215mm（±5mm）。</p> <p>▲2. 板面：采用金属烤漆书写板面，亚光、墨绿色，光泽度≤12 光泽单位，没有因黑板本身原因产生的眩光，书写流畅字迹清晰、色彩协调可视效果佳，有效的缓解学生视觉疲劳。可吸附磁钉、磁片，便于教学。为确保师生健康，板面应无铅镉汞等重金属物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3. 衬板：选用高强度、吸音、防潮、阻燃聚苯乙烯板，厚度≥14mm。</p> <p>4. 背板：采用优质镀锌钢板，机械化流水线一次成型，设有凹槽加强筋，增加板体强度。</p> <p>5. 覆板：采用自动化流水线覆板作业，避免人工作业刷胶不均导致粘贴不牢、起鼓等现象。甲醛释放量≤0.2mg/L，符合 GB 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p> <p>▲6. 边框：采用高强度香槟色铝合金型材，规格≥30 mm×20 mm，型腔结构，增加板体挺度，教学板面采用槽内镶嵌、全包式结构。边框应具有良好的耐磨性及耐腐蚀性，耐腐蚀性 CASS 72H</p>	800.00	505600.00

			<p>不得低于 10 级。（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7. 包角：采用高强度、抗老化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R15 的圆角，无尖角毛刺。</p> <p>安装：配装自制 L 形钢制安装件，隐形安装、没有外露的挂接件。</p> <p>▲8、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3	讲台	768	张	<p>▲一、讲桌的尺寸：≥ 900mm×500mm×750mm（长×宽×高）。</p> <p>二、讲桌的材料和木工要求</p> <p>▲（一）讲桌主体材料采用公称厚度不小于 18mm、质量等级为国家标准 GB/T 5849-2016《细木工板》一等品、甲醛释放量不大于 E1 级的室内用实心细木工板。讲桌外表面加压红樱桃装饰贴面胶合板。讲桌的圆弧面采用多层胶合板（含装饰贴面胶合板）加工而成，成品公称厚度不小于 13mm。实木封边，所用实木边要与饰面板色一致。（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二）讲桌使用的主要人造板物理力学性能和人造板含水率按照国家标准 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执行。</p> <p>胶合板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相应的规定要求，甲醛释放量不</p>	700.00	537600.00

			<p>大于 E1 级的规定，胶合板的胶合强度指标值应不小于 0.70 兆帕。胶合板外表面（装饰层）胶合强度指标值应不小于 0.40 兆帕。</p> <p>讲桌不允许使用有边角缺陷（边角含树皮或缺少一部分木材）、虫蛀、腐朽、霉变、开裂等会影响产品结构强度和外观的材料。</p> <p>（三）组合部位要求用公称长度不小于 50mm 的钢钉，钉合后钉子两端均不许外露。接口部位涂上拼板胶。安装时上金属角码，以增强讲桌的牢固性。结合处不允许开裂或松动。</p> <p>（四）讲桌表面涂饰部位的表面粗糙度（其参数及数值要求详见 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下同）为精光；内部不涂饰部位的表面粗糙度为细光；隐蔽处的表面粗糙度为粗光。讲桌外露边棱和凸出部分应倒角，不得有尖锐的棱角、毛刺。</p> <p>三、讲桌的涂饰要求</p> <p>（一）讲桌的漆膜外观应符合国家标准 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p> <p>（二）讲桌涂饰部位：讲桌外表面、内表面（包括桌斗内）的所有部位均应涂饰。</p> <p>（三）讲桌涂饰颜色要求：讲桌外表面的底漆颜色为浅桔黄色或浅橙黄色、浅琥珀色，漆膜色调均匀；面漆用符合环保和安全卫生要求的聚氨酯清漆。讲桌内表面涂饰清漆。</p> <p>（四）讲桌涂层应平整光滑、清晰，不应有皱皮、发粘和漏漆现象；无明显粒子、涨边和褪</p>		
--	--	--	---	--	--

			<p>色、掉色现象；应无明显加工痕迹、划痕、雾光、白棱、白点、鼓泡、油白、流挂、缩孔、刷毛、积粉、杂渣、漏嵌腻子等外观缺陷。每批产品无明显色差。</p> <p>▲四、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时间	<p>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25 天内。</p> <p>2.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交付使用时间及交货地点	<p>1. 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p> <p>2. 交货地点：交付及安装范围涵盖平南县内多所不同学校（详见本分标附件），具体交货地点以采购人实际指定为准。</p>				
报价要求	<p>投标报价应该包括：</p> <p>1. 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服务采购、产品价、包装费、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产品检测费、产品有效期内退换货等费用</p> <p>2. 货物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装卸、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 服务包括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维护、服务等费用；</p> <p>4. 现场验收等费用。</p> <p>5. 投标报价中应包含以上全部内容，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p> <p>6.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制单价、最高限制总价、采购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付款条件	<p>1. 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p> <p>2. 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后，项目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并验收通过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合同总额的正式发票，采购人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 70%的合同款项。</p> <p>备注：票据要求：付款前中标人必须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并经采购人检查票据合格。一旦发现中标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向采购人支付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p>
质量保证期	<p>1.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投标人承诺。</p> <p>2. 在质量保证期内，若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导致无法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免费负责维修或更换，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修或更换所需的零配件费、人工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现场清理费以及因维修更换造成的其他必要支出）。</p> <p>3. 承诺质量保证期外的人工、配件及材料等所有费用不得高于市场价，并提供终身上门维修服务。</p> <p>4. 如需要更换配件的，所更换的配件应当为原供货产品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等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p> <p>5. 质量保证期内定期回访并维护，每年不少于 2 次。</p>
售后服务要求	<p>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提供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附安装说明书）及操作培训服务，确保采购人相关人员经培训后能够熟悉产品的基本操作与日常维护。</p> <p>2. 提供从设计、集成、专业包装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到交付及售后维保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确保产品安全送达、快速上线、稳定运行。</p> <p>3. 故障响应时间：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须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安排</p>

	<p>维修人员到达现场。遇有开学季、考试期间、新生入住等学校特殊时段，供应商须在接到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若因供应商未能及时到场而导致任何事故或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相关责任及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 如遇故障问题在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后 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供应商须在 24 小时内免费提供与原货物技术参数相同或高于原货物技术参数的备品、备件，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备品、备件安装后，原损坏部件由供应商回收处理，不得遗留在现场。备品备件的使用不影响原质保期的连续计算。</p> <p>5. 质量责任：因供应商安装原因造成的货物损坏或安全事故，供应商除无条件负责维修外，还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及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凡因设计缺陷、材料质量问题或安装不当等引发的质量问题，均由供应商负责保修。</p> <p>6. 其他要求：货物材料（包括课桌椅的钢材、板材、五金配件，黑板面板、边框，讲台主体及配件等）在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范围内的垂直运输及水平运输，均由供应商负责。运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从学校指定卸货点至安装楼栋底层、经楼梯或电梯至各楼层安装房间，以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包装物的清运出场。</p>
<p>包装及运输</p>	<p>1. 原厂原包装，包装完好、完整无破损、未开封。</p> <p>2.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震、防锈、防刮伤及防野蛮装卸等防护措施，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黑板面板、讲台台面等易损部件应加装防护衬垫，并在外包装粘贴“易碎”“向上”等警示标识。因包装防护不当造成的货物损坏、丢失，由供应商负责。</p> <p>3. 国家对包装及运输有相关强制性标准或要求的，供应商应当执行。</p> <p>4. 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并完成卸货、搬运至安装现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货物在验收合格签收前发生的任何损坏、丢失，由供应商承担责任，采购人有权要求换货或拒收。</p> <p>5. 黑板及讲台因尺寸较大，供应商应提前勘察安装现场的通道、门洞及电梯尺寸，确保货物顺利运抵安装楼层。因未勘察导致货物无法进入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相关费用自理，工期不予顺延。</p>

保险	<p>为降低运输及安装过程中的意外风险，供应商可结合项目实际，自行决定是否投保。标的物及相关材料、人员、运输等购买相应保险，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p>
验收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供产品的品牌、型号、规格、数量、材质、颜色及外观款式，须与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采购合同约定完全一致。 2. 所供产品须为全新、未经使用的合格品，外观完好，无划伤、碰伤、开裂、褪色、锈蚀、变形及表皮脱落等可见缺陷；各部件接合处应平整、牢固，无明显色差及毛刺。 3. 所供产品结构牢固、安全，安装后稳定可靠，无摇晃、异响、松动、尖锐突出等安全隐患。升降课桌椅的升降调节机构应操作灵活、定位可靠；推拉黑板的滑动组件应推拉顺畅、无卡阻；各紧固件连接应牢固，承重部位满足安全使用要求。 4. 所供产品及使用的材料、辅料（含油漆、胶粘剂等）符合国家有关环保及安全强制性标准（如 GB/T 3976-2014《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GB 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等适用标准），不得存在甲醛等有害物质释放超标等危害师生健康的情形。 5. 每项产品包装箱内应附有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装箱清单、配件清单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其他技术资料，资料应齐全、完整、有效。 6. 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所供货物进行随机抽样，送交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抽检结果不合格，则认定该批次所供货物全部不合格，中标人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更换整批货物，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及损失，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理，交付使用期不予顺延。 7. 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p><input type="checkbox"/> 本表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p> <p>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p>

	<p>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p>
<p>（四）核心产品</p>	
<p>核心产品：本分标第1项升降课桌椅货物为核心产品。（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分标三附件：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学校明细

升降课桌椅						讲台			黑板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套)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套)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张)	序号	学校名称	数量 (块)
1	平南县平山镇平山中心小学	410	102	平南县思旺镇三江小学	130	1	平南县寺面镇六合小学	8	1	平南县寺面镇六合小学	9
2	平南县平山镇平山中心小学古松教学点	30	103	平南县思旺镇中心小学	250	2	平南县寺面镇南山小学	2	2	平南县寺面镇富田小学	5
3	平南县平山镇平山中心小学僚秀教学点	15	104	平南县思界乡官塘小学	60	3	平南县寺面镇中心小学两木教学点	6	3	平南县寺面镇中心小学两木教学点	6
4	平南县平山镇七新小学	32	105	平南县思界乡新旺小学	150	4	平南县六陈镇新塘小学	9	4	平南县寺面镇新隆小学	2
5	平南县平山镇平山中心小学南思教学点	12	106	平南县思界乡南荫小学	70	5	平南县六陈镇古和小学	12	5	平南县六陈镇新塘小学	9
6	平南县平山镇大平小学	20	107	平南县思界乡中心小学	300	6	平南县六陈镇黄花华侨学校	6	6	平南县六陈镇古和小学	12
7	平南县平山镇登明小学	60	108	平南县大鹏镇思洪小学	150	7	平南县六陈镇寻社小学	8	7	平南县六陈镇黄花华侨学校	6
8	平南县平山镇荣路小学	45	109	平南县大鹏镇思乐小学	50	8	平南县六陈镇新贵小学	6	8	平南县六陈镇寻社小学	10
9	平南县寺面镇中心小学	100	110	平南县大鹏镇高平小学	100	9	平南县六陈镇中心小学	16	9	平南县六陈镇安乐小学	6
10	平南县寺面镇六合	140	111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	100	10	平南县六陈镇新贵	6	10	平南县六陈镇新贵	6

	小学			小学希望教学点			小学合水教学点			小学	
11	平南县寺面镇路塘小学	59	112	平南县同和镇同和中心小学	350	11	平南县六陈镇邦机小学	6	11	平南县六陈镇中心小学	10
12	平南县寺面镇富田小学	189	113	平南县同和镇练山小学	41	12	平南县六陈镇周隆小学	6	12	平南县六陈镇新贵小学合水教学点	6
13	平南县寺面镇新隆小学	60	114	平南县同和镇武全小学	60	13	平南县六陈镇大妙小学	12	13	平南县六陈镇邦机小学	6
14	平南县六陈镇新塘小学	360	115	平南县同和镇陈龙小学	75	14	平南县六陈镇金龙小学	2	14	平南县六陈镇大妙小学	12
15	平南县六陈镇古和小学	50	116	平南县同和镇宇华小学	50	15	平南县大新镇古文小学	10	15	平南县六陈镇金龙小学	6
16	平南县六陈镇黄花华侨学校	224	117	平南县同和镇平塘小学	68	16	平南县大安镇中心小学	15	16	平南县大安镇贺岗小学	6
17	平南县六陈镇寻社小学	100	118	平南县同和镇妙客小学同朝教学点	40	17	平南县大安镇同路小学	6	17	平南县大安镇同路小学	6
18	平南县六陈镇新贵小学	130	119	平南县同和镇妙客小学	120	18	平南县大安镇古城小学	1	18	平南县大安镇儒村小学	6
19	平南县六陈镇中心小学	480	120	平南县马练瑶族乡中心小学利俩教学点	60	19	平南县武林镇中心小学	5	19	平南县大安镇新成小学	6
20	平南县六陈镇新贵小学合水教学点	75	121	平南县马练瑶族乡中心小学	150	20	平南县武林镇新贤小学	6	20	平南县武林镇中心小学	6
21	平南县六陈镇邦机小学	142	122	平南县平南街道中心小学	972	21	平南县武林镇李练小学	7	21	平南县武林镇新贤小学	6
22	平南县六陈镇周隆小学	100	123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二小学	1000	22	平南县大坡镇秀江小学	1	22	平南县大坡镇莲塘小学	7

23	平南县六陈镇大妙小学	248	124	平南县平南街道附城小学	880	23	平南县大坡镇安林小学	6	23	平南县大坡镇秀江小学	5
24	平南县大新镇新和小学	120	125	平南县平南街道罗合小学	450	24	平南县大洲镇三荣小学	6	24	平南县大坡镇良党小学	6
25	平南县大新镇大中小小学	300	126	平南县平南街道乌江小学	55	25	平南县大洲镇益太小学	6	25	平南县大坡镇大塘小学	6
26	平南县大新镇大黎小学	200	127	平南县平南街道甘莲小学	185	26	平南县大洲镇中心小学桂榄教学点	4	26	平南县大坡镇华林小学	6
27	平南县大新镇关垌小学	50	128	平南县平南街道罗新小学	35	27	平南县大洲镇甘岭小学	6	27	平南县大坡镇罗梧小学	6
28	平南县大新镇安福小学	50	129	平南县平南街道西山小学	225	28	平南县大洲镇供月小学	6	28	平南县大洲镇三荣小学	6
29	平南县大新镇新黎小学	150	130	平南县平南街道益塘小学	184	29	平南县大洲镇蓝垌小学	6	29	平南县大洲镇益太小学	6
30	平南县大新镇大榴汤自林纪念小学	70	131	平南县平南街道平田小学	100	30	平南县镇隆镇中心小学	30	30	平南县大洲镇甘岭小学	6
31	平南县大新镇古文小学	200	132	平南县平南街道西村小学	125	31	平南县镇隆镇富藏小学	10	31	平南县大洲镇供月小学	6
32	平南县大安镇中心小学	150	133	平南县平山镇古松小学古齐分校	10	32	平南县上渡街道芳岭小学	9	32	平南县大洲镇福垌小学	6
33	平南县大安镇凤谷小学	45	134	平南县平山镇平山中心小学南介分校	15	33	平南县东华镇中心小学相资教学点	4	33	平南县大洲镇马王小学	6
34	平南县大安镇新儒小学	50	135	平南县平山镇荣路小学路村分校	45	34	平南县东华镇中心小学	17	34	平南县大洲镇沙冲小学	6
35	平南县大安镇同德小学	15	136	平南县寺面镇路塘小学思运分校	53	35	平南县东华镇兴华小学	5	35	平南县大洲镇蓝垌小学	6

36	平南县大安镇同路小学	60	137	平南县六陈镇大妙小学万寿分校	40	36	平南县安怀镇旺官小学良种场分校	1	36	平南县镇隆镇平界小学	10
37	平南县大安镇儒村小学	50	138	平南县大新镇新和小学太和分校	100	37	平南县安怀镇旺官小学	3	37	平南县上渡街道河口小学河口分校	3
38	平南县大安镇新成小学	50	139	平南县大新镇关垌小学垌心分校	50	38	平南县安怀镇中心小学	4	38	平南县上渡街道河口小学学院郭分校	3
39	平南县大安镇罗明小学	30	140	平南县大新镇新黎小学岭脚分校	30	39	平南县官成镇中心小学	12	39	平南县上渡街道河口小学	7
40	平南县大安镇同新小学	50	141	平南县大安镇莲珠小学莲塘分校	100	40	平南县官成镇苏茆小学	6	40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小学	13
41	平南县武林镇中心小学	250	142	平南县大安镇同德小学沙地分校	15	41	平南县官成镇新建小学	1	41	平南县上渡街道芳岭小学	9
42	平南县大坡镇雅水小学	30	143	平南县大安镇同德小学竹林分校	10	42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	20	42	平南县丹竹镇丹竹小学	20
43	平南县大坡镇莲塘小学	100	144	平南县大安镇同德小学岭塘分校	10	43	平南县大鹏镇思洪小学	6	43	平南县东华镇中心小学	12
44	平南县大坡镇秀江小学	30	145	平南县大安镇罗明小学富光分校	15	44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希望教学点	13	44	平南县官成镇中心小学	12
45	平南县大坡镇大塘小学	50	146	平南县大安镇同新小学双竹分校	50	45	平南县同和镇同和中心小学	5	45	平南县思旺镇三江小学	7
46	平南县大坡镇中心小学	200	147	平南县大安镇同新小学水村分校	30	46	平南县同和镇练山小学	6	46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平垌教学点	6
47	平南县大坡镇罗梧小学	30	148	平南县镇隆镇石岭小学新塘分校	20	47	平南县同和镇武全小学	6	47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龙街教学点	5
48	平南县大洲镇三荣小学	100	149	平南县镇隆镇社垌小学佛子分校	124	48	平南县平南街道甘莲小学	2	48	平南县大鹏镇高平小学	6

49	平南县大洲镇益太小学	95	150	平南县镇隆镇双寨小学双云分校	50	49	平南县平南街道平田小学	6	49	平南县大鹏镇中心小学希望教学点	13
50	平南县大洲镇中心小学桂榄教学点	66	151	平南县上渡街道雅埠小学深科分校	25	50	平南县六陈镇周隆小学旺村分校	1	50	平南县同和镇武全小学	6
51	平南县大洲镇甘岭小学	223	152	平南县上渡街道上渡小学湾肚分校	30	51	平南县六陈镇大妙小学万寿分校	4	51	平南县马练瑶族乡中心小学利俩教学点	1
52	平南县大洲镇供月小学	88	153	平南县上渡街道柘畲小学下畲分校	30	52	平南县大安镇贺岗小学全狮分校	6	52	平南县六陈镇大妙小学万寿分校	4
53	平南县大洲镇福垌小学	123	154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小学来芳分校	30	53	平南县武林镇李练小学安寨分校	2	53	平南县大安镇贺岗小学全狮分校	4
54	平南县大洲镇中心小学	808	155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小学村头分校	20	54	平南县镇隆镇周塘小学双乐分校	1	54	平南县大安镇订木小学深订分校	1
55	平南县大洲镇中心小学上垌教学点	55	156	平南县丹竹镇白马小学上珠分校	10	55	平南县上渡街道柘畲小学下畲分校	2	55	平南县上渡街道柘畲小学下畲分校	8
56	平南县大洲镇粤发小学	198	157	平南县丹竹镇白马小学棉岭分校	10	56	平南县东华镇兴华小学都兴分校	3	56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小学来芳分校	6
57	平南县大洲镇马王小学	93	158	平南县丹竹镇白马小学安宁分校	20	57	平南县安怀镇中心小学三家分校	1	57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小学村头分校	6
58	平南县大洲镇沙冲小学	104	159	平南县东华镇兴华小学都兴分校	50	58	平南县平南街道乌江小学谏岭分校	6	58	平南县安怀镇中心小学三家分校	1
59	平南县大洲镇蓝垌小学	57	160	平南县平山镇古松小学端山分校	10	59	平南县上渡街道第二小学	8	59	平南县上渡街道第二小学	10
60	平南县大洲镇坦坡小学	184	161	平南县思旺镇双上小学上宋分校	23	60	平南县大安镇第二小学	7	60	平南县大安镇第二小学	10
61	平南县镇隆镇平隆	50	162	平南县思旺镇双上	38	61	平南县平山镇初级	8	61	平南县六陈镇第二	12

	小学			小学安黎分校			中学			初级中学	
62	平南镇隆镇廖村小学	100	163	平南县平南街道罗合小学冠英分校	350	62	平南县六陈镇第二初级中学	12	62	平南县大新镇第一初级中学	16
63	平南镇隆镇拥平小学	100	164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六小学	220	63	平南县大新镇第一初级中学	15	63	平南县大安镇第一初级中学	10
64	平南镇隆镇中心小学	300	165	平南县上渡街道第二小学	200	64	平南县大新镇第二初级中学	23	64	平南县大坡镇初级中学	7
65	平南镇隆镇福塘小学	20	166	平南县大安镇第二小学	130	65	平南县大新镇第三初级中学	18	65	平南县丹竹镇赤马初级中学	13
66	平南镇隆镇石岭小学	30	167	平南县平南街道东湖小学	1000	66	平南县大安镇第四初级中学	14	66	平南县丹竹镇初级中学	60
67	平南镇隆镇马旦小学	50	168	平南县工业园小学	220	67	平南县武林镇初级中学	4	67	平南县安怀镇初级中学	15
68	平南镇隆镇社垌小学	249	169	平南县月亮湾学校	1500	68	平南镇隆镇第一初级中学	30	68	平南县官成镇第一初级中学	10
69	平南镇隆镇双寨小学	100	170	平南县平山镇初级中学	240	69	平南镇隆镇第二初级中学	40	69	平南县思旺镇第二初级中学	20
70	平南镇隆镇古带小学	50	171	平南县六陈镇第二初级中学	360	70	平南县丹竹镇赤马初级中学	13	70	平南县国安瑶族乡民族初级中学	7
71	平南镇隆镇富藏小学	400	172	平南县六陈镇初级中学	500	71	平南县丹竹镇初级中学	60	71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第二初级中学	48
72	平南镇隆镇平界小学	86	173	平南县大新镇第一初级中学	320	72	平南县东华镇初级中学	24	黑板数量合计		632
73	平南县上渡街道鹿凤小学	150	174	平南县大新镇第二初级中学	230	73	平南县安怀镇初级中学	15			
74	平南县上渡街道雅	40	175	平南县大新镇第三	200	74	平南县安怀镇第二	7			

	埠小学			初级中学			初级中学	
75	平南县上渡街道上渡小学	50	176	平南县大安镇第一初级中学	1000	75	平南县思旺镇第二初级中学	10
76	平南县上渡街道河口小学河口分校	47	177	平南县大安镇第二初级中学	100	76	平南县大鹏镇第一初级中学	20
77	平南县上渡街道河口小学	65	178	平南县大安镇第四初级中学	200	77	平南县国安瑶族乡民族初级中学	7
78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小学	100	179	平南县武林镇初级中学	420	78	平南县上渡街道大成第二初级中学	25
79	平南县上渡街道芳岭小学	40	180	平南县大坡镇初级中学	100	79	平南县平山实验中学	20
80	平南县丹竹镇东山小学	100	181	平南县镇隆镇第一初级中学	300	讲台数量合计		768
81	平南县丹竹镇丹竹中心小学	550	182	平南县镇隆镇第二初级中学	200			
82	平南县丹竹镇白马小学	80	183	平南县丹竹镇赤马初级中学	550			
83	平南县东华镇中心小学相资教学点	36	184	平南县丹竹镇初级中学	1000			
84	平南县东华镇中心小学	300	185	平南县东华镇初级中学	400			
85	平南县东华镇兴华小学	90	186	平南县安怀镇初级中学	300			
86	平南县东华镇新田小学	300	187	平南县官成镇第一初级中学	1000			
87	平南县安怀镇旺官	10	188	平南县官成镇第二	50			

	小学良种场分校			初级中学	
88	平南县安怀镇旺官小学	30	189	平南县思旺镇第一初级中学	200
89	平南县安怀镇新益小学	50	190	平南县思旺镇第二初级中学	200
90	平南县安怀镇中心小学	516	191	平南县大鹏镇第一初级中学	400
91	平南县安怀镇得寨小学	100	192	平南县国安瑶族乡民族初级中学	150
92	平南县安怀镇中心小学福平教学点	49	193	平南县马练瑶族乡初级中学	72
93	平南县安怀镇中心小学团罗教学点	31	194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二中学	900
94	平南县官成镇朝新小学	56	195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三中学	840
95	平南县官成镇中心小学	600	196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四初级中学	400
96	平南县官成镇官南小学	60	197	平南县平南街道第五初级中学	800
97	平南县官成镇新建小学	60	198	平南县平南街道中学	400
98	平南县官成镇畅岩小学	45	199	平南县平山实验中学	220
99	平南县官成镇旺石小学	90	200	平南县大洲镇初级中学	350
100	平南县官成镇双马	60	201	平南县大洲镇潭龙	104

	小学			小学	
101	平南县思旺镇双上小学	30	/	/	/
数量小计		12875	数量小计		23774
课桌椅数量合计					36649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放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放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工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零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住宿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p>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6.1	<p>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6.2	<p>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p> <p>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人的名称应统一按“XXX 公司与 XXX 公司的联合体”的规则填写。</p> <p>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 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p>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与之相关的投标文件作废。</p> <p>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p> <p>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p> <p>7.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p>
7.2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分包</p>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 / /。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 / /。
8.1	<p>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若投标报价相同以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政策分得分相同以技术评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相同以商务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相同以保修期长的优先；保修期相同以交货期短的优先；交货期相同以故障响应时间短的优先的顺序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11.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 /，逾时后果自负。集中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h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 /
13	<p>报价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后附：分项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p>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不完整，或模糊不清以致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责任自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贵港市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或监狱企业证明或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根据招标公告对应的特定资格要求及特定条件设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如有要求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资格声明必须在规定签章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在规定签章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联合体投标时，第 1-5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承诺书）。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货物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5.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6.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本招标文件第二章及第四章有要求的按要求提供；未做要求的，如有请提供）

	<p>7.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本招标文件第二章及第四章有要求的按要求提供；未做要求的，如有请提供）</p> <p>8.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p> <p>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16.2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价、包装费、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产品检测费、产品有效期内退换货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必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应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p>
17.2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p>
18.1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p> <p>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招标公告</p> <p>相关要求：</p> <p>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时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电子保函除外）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p> <p>3. 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详见招标公告。</p> <p>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请在银行进账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竞标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分标号，以免耽误投标。</p> <p>备注：</p> <p>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p>

	<p>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20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1	<p>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3	<p>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4.3（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30 分钟。												
24.3（2）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25.3（2）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26.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7</u> 人												
29.1	<p>评标方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最低评标价法</p>												
29.2	<p>所有分标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p> <p>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如下（以下项数指的是每一条技术参数）：</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83 1758 1468 2027"> <thead> <tr> <th>分标号</th> <th>重要技术参数（标“●”） 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th> <th>一般技术参数（未标“▲、●”） 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分标一</td> <td>2 项</td> <td>1 项</td> </tr> <tr> <td>分标二</td> <td>0 项</td> <td>5 项</td> </tr> <tr> <td>分标三</td> <td>0 项</td> <td>5 项</td> </tr> </tbody> </table>	分标号	重要技术参数（标“●”） 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	一般技术参数（未标“▲、●”） 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	分标一	2 项	1 项	分标二	0 项	5 项	分标三	0 项	5 项
分标号	重要技术参数（标“●”） 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	一般技术参数（未标“▲、●”） 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											
分标一	2 项	1 项											
分标二	0 项	5 项											
分标三	0 项	5 项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u>3</u> 名
30.1	<p>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p> <p><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p>
35.1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履约保证金金额： _____。</p> <p>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 转账或电汇形式或其它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p> <p>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u>履约保证金自项目验收合格且乙方履行完成合同义务后退还。</u></p> <p>备注：</p> <p>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和桂财采〔2022〕3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规定，采购文件要求中标或者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采购人可根据供应商的资信等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p> <p>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p> <p>3.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p>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p>
36.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8.2	<p>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广西邦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联系电话： 0771-5569382</p> <p>通讯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高坡岭路3号东方尊府7栋1903号</p> <p>业务时间： 工作日每天上午9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7时30分。</p>

39.1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本项目各分标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以各分标中标金额为计费额，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号)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p> <p>3. 服务费提交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邦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云景信用社 银行账号：175012010108960338</p>
40.1	<p>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法律责任：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40.2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使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政采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p>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p>

代替亲笔签字。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

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第四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另有约定的除外）。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

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或每个分标，如有）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或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

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

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

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

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

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见第六章）：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见第六章）。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本项目如有, 可以参考使用)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p>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p> <p>_____ (大写) ¥_____ (小写)</p> <p>退付到达以下账户。</p> <p>单位名称:</p> <p>开户银行:</p> <p>账 号:</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供应商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p>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p> <p>联系人及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采购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p>此表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p> <p>会计审核:</p> <p>财务负责人审核:</p> <p>单位负责人签字:</p> <p>出纳办理转账日期:</p>

注: 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如有）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

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分项采购预算金额（如有）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分标一适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p>投标报价</p> <p>(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投标人最后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2) 本国产品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p> <p>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p> <p>(3)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投标报价-本国产品折扣,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投标报价。</p> <p>(4)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5)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某投标人评标报价)×30 分</p> <p>(6) 异常低价审查程序:</p> <p>1)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p>

			<p>(2026) 2 号要求,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p> <p>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 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p> <p>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 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 (响应) 报价} \times 50\%$;</p> <p>③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p> <p>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给予相关供应商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 属于第 3 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3)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 (成交) 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2	<p>技术分 (满分 59 分)</p>	<p>1. 一般技术参数基本响应分 (满分 2 分)</p>	<p>一般技术参数 (未标记 “▲、●” 符号, 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 1 项) 基本分为 2 分:</p> <p>每一项负偏离或漏项的扣 2 分。</p>

	2. 重要技术参数响应分（满分6分）	<p>重要技术参数（标记“●”符号，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2项）基本分为6分：</p> <p>每一项负偏离或漏项的扣3分。</p> <p>注：标记“●”的条款必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予以证明，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可能不予以认可。</p>
	3. 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20分）	<p>一档（4分）：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基础加工及现场安装主要工作内容，配备满足项目基本需求的加工设备、作业人员；制定基础进度管控措施，满足本项目采购要求。</p> <p>二档（8分）：在一档基础上，明确核心货源渠道，各加工工序步骤清晰、衔接有序；原材料质控标准、进场及成品检验流程细化完善；人员技能标准、岗位职责清晰；各工序安装、交付节点划分明确。</p> <p>三档（12分）：在二档基础上，针对尺寸偏差、外观工艺、结构贴合度等关键指标设置专项管控措施；人员配置充足、分工明确，匹配项目需求；进度计划按交付时间细化排布，配套节点核验、偏差整改管控机制；运输装卸方案含稳固防损、防潮防雨措施及运输损毁处置机制，确保产品完好送达学校各栋号指定位置。</p> <p>四档（16分）：在三档基础上，匹配项目需求与交付要求，管控体系精细完善；各工序配备标准化作业细则，对易错、易损工艺环节设置专项防控措施；实行原材料溯源、精度管控指标严于采购基础标准；作业团队配置充裕；运输装卸方案针对学校教学区与宿舍区不同交付场景制定专项方案，明确各校区分批配送计划及交付前提前通知协调机制，确保货物按时有序送达各校区。</p> <p>五档（20分）：在四档基础上，方案内容全面优于采购要求，结合项目实际定制专属标准化流程，全工序专项管控措施完备；质量风险前置防控，全链路可追溯核验；货物安装保障机制完善；专业技术人员配置充足，岗位权责体系严密；运输装卸方案覆盖全县多所学校的远距离分批次配送需求，制定分校区、分楼栋、分时段精细化配送计划，明确各校点卸货路线规划、堆放区域管理、楼层垂直运输方案及恶劣天气下运输应急预案，确保各学校门窗货物安全、准时、有序到位，全面保障项目高品质按期交付。</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p>
	4. 安全作	<p>一档（1分）：包含门窗安装基础作业内容，涵盖安装工序、基</p>

	<p>业方案分 (满分 10分)</p>	<p>本安装要求、现场作业事项，但仅作条目式罗列，未建立现场安全作业管控流程，未制定各工序作业细则。</p> <p>二档（4分）：在一档基础上，结合本项目学校门窗安装工况，完整列明现场安装工序、现场处理方式及作业管控内容；各环节具备文字描述及对应安装流程，覆盖门窗就位、固定、调平、密封、收口等核心作业内容；方案为通用作业模式，可满足学校门窗安装要求。</p> <p>三档（7分）：在二档基础上，贴合学校教学楼及宿舍楼门窗尺寸、墙体结构及作业条件编制方案；就位校准、固定加固、缝隙处理、成品保护等关键作业环节细化到位，配套完整、可落地的实施流程；各工序衔接有序、安装作业管控规范，可完全落实于本项目学校门窗现场安装。</p> <p>四档（10分）：在三档基础上，针对学校门窗安装专项特点制定系统化、精细化现场安装作业方案。方案针对教学日与节假日等不同场景分别制定安装作业时段安排及作业强度管控措施，确保安装期间学校教学及生活秩序正常运转；制定教学区域内降噪防尘作业方案、宿舍区域人员通行安全防护方案、作业区域与师生活动区域有效隔离措施、已完成部位成品保护方案；配套制定多所学校同步安全作业分工及多栋楼同期安装时的作业面协调与交叉作业避让方案，以及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条件下的安全应急预案。</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p>
	<p>5. 售后服 务分案 (满分 12分)</p>	<p>一档（3分）：提供质保期、定期回访、接故障通知到达现场的时间、出现质量问题承诺更换时间等方案，仅满足采购需求，但相应方案无详细描述与具体流程。</p> <p>二档（6分）：在一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实际提出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承诺更换时限及其他优惠措施，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实施流程，满足采购需求。</p> <p>三档（9分）：在二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学校门窗使用实际，提出相对可行的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承诺更换时限</p>

			<p>及其他增值服务或优惠措施，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实施流程，可按照所提供流程落实到项目中，满足项目需求。维修响应与处置方案明确区分教学日与节假日、日间与夜间等不同时段的差异化服务机制，确保维修作业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及生活秩序。</p> <p>四档（12分）：在三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学校门窗使用实际，提出详细、可行的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承诺更换时限及其他增值服务和其他优惠措施，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售后实施流程，可按照所提供流程落实到项目中，充分为采购人考虑，优于项目需求。结合学校教学区与宿舍区使用频率及安全要求差异，制定分区巡检维护方案（如宿舍区门窗使用频率高、寒暑假前后集中排查等），明确各校区维修力量配置及备件储备方案，确保寒暑假及考试期间等关键时间节点门窗正常使用；建立质量问题分级响应机制，区分一般故障与涉及师生安全的紧急故障并设定差异化处置时限及升级处理流程。</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未提供该项内容的，应做否决处理。</p>
		<p>6.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9分）</p>	<p>一档（2分）：包含产品质量保证基础内容，列明原材料质量符合国家标准、产品出厂合格等基本要求，但未明确具体质量控制措施、检验标准及验收方法，未建立质量责任追溯机制。</p> <p>二档（4分）：在一档基础上，建立完整的原材料质量控制体系，明确主要材料（型材、玻璃、五金配件等）的进场检验标准及合格判定准则；明确下料、组装、焊接（如有）、喷涂等关键工序的质量控制要求；明确成品出厂检验项目及合格标准，建立产品质量问题责任追溯及处理机制。</p> <p>三档（6分）：在二档基础上，结合本项目门窗使用场景（教学楼及宿舍楼）制定差异化质量保障方案。针对型材壁厚、表面涂层厚度、中空玻璃密封性能、五金件启闭力及耐疲劳性能、门窗整窗气密性能、水密性能、抗风压性能等核心指标逐项制定检验标准及检测方法；明确货物进场复验、过程抽检、成品全检的三级质量控</p>

			<p>制流程，各环节检验记录完整可追溯；建立不合格品处置机制及质量整改闭环流程，可全面保障产品质量。</p> <p>四档（9分）：在三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教学楼及宿舍楼不同使用场景和强度需求，制定系统性、精细化产品质量保证方案。方案建立覆盖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成品出厂全链条的质量管控体系，明确各环节检验项目、检测标准、抽样比例及合格判定准则；针对外门窗抗风压性能、水密性能、气密性能、启闭力等关键性能指标制定专项检测计划；建立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可追溯体系（如批次号追溯、检验记录存档等），明确质量责任人及责任追究机制；制定质量风险应急预案，针对原材料质量波动、加工过程偏差、运输及安装环节损伤等潜在风险逐项制定预防及纠偏措施；全流程质量控制节点明确、检验标准清晰、检测方法可行、责任落实到人，质量保障能力全面优于项目基础要求。</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p>
3	<p>商务分 (满分 11 分)</p>	<p>1. 业绩分 (满分 4 分)</p>	<p>2023年1月1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投标人或制造商承接过与本分标同类项目的业绩，每项得2分，满分4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该业绩项目以下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文本，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p>
		<p>2. 体系认证（满分 3 分）</p>	<p>供应商或制造商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认证证书得 1 分，此项满分 3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认监委网站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p>

		<p>3. 质量保 证期（满 分 2 分）</p>	<p>在满足招标文件本分标所有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要求的前提下，质量保证期以 2 年为基数，在此基数上，本分标所有货物质量保证期每延长 6 个月得 1 分，最高 2 分。</p> <p>注：以供应商出具的承诺书为准，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p>
		<p>4. 节能、环 境标志及 区内产品 （满分 2 分）</p>	<p>（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满分 1 分。</p> <p>（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满分 1 分；</p> <p>（3）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p>
<p>总得分</p>			<p>=1+2+3。</p>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综合评分法

（分标二适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p>投标报价</p> <p>（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投标人最后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2）本国产品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p> <p>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p> <p>（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投标报价-本国产品折扣，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投标报价。</p> <p>（4）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5）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某投标人评标报价)×30 分</p> <p>（6）异常低价审查程序：</p> <p>1)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要求，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p>

			<p>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p> <p>①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p> <p>②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p> <p>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p> <p>④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2）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3）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2	<p>技术分 (满分59分)</p>	<p>1. 一般技术参数基本响应分 (满分10分)</p>	<p>一般技术参数(未标记“▲、●”符号，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5项)基本分为10分：</p> <p>每一项负偏离或漏项的扣2分。负偏离或漏项的扣分项达到3项或以上的，此项分值得0分。</p>

		<p>2. 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20分）</p>	<p>一档（4分）：项目实施方案涵盖进度保障、生产实施、安装调试、存储配送、验收方案五大核心模块。具备配套仓储场地、专职送货人员、运输设备及项目实施团队，生产、技术、人力等资源可满足项目落地实施需求。</p> <p>二档（8分）：在一档基础上全面细化：项目进度明确各阶段时间节点，配套延期应急补救预案；生产环节制定专项排产计划，生产能力保障措施清晰可落地；针对学生双层铁架床细化完整安装调试流程，明确床体组装、层间固定、护栏爬梯安装等核心工序、交付节点；明确中转仓储点位与配送路线；验收方案规范流程、明确各方职责，方案具备完整性及针对性。</p> <p>三档（12分）：在二档基础上优化升级：技术团队、人力资源配置充足，提供完整人员清单及岗位技能标准，安装人员具备铁架床专项组装实操经验；配送方案细化运输工具数量、配送批次，搭建应急补货机制；制定批量安装进度衔接专项方案，明确大件床体现场搬运、楼层垂直运输、紧急搬运重组的响应流程及专属责任人；验收方案细化各阶段验收节点与核验标准。</p> <p>四档（16分）：在三档基础上实现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技术及人力团队经验丰富，适配大批量集中安装场景，岗位权责体系健全、权责清晰；项目进度分段精细化排布，配套进度动态调整、风险预警、全过程核查机制；明确铁架床组装顺序、加固工艺、防松紧固等核心工序操作规范，配备专业安装工具与精度校核手段，彻底规避安全隐患；仓储配送建立台账管理与库存预警机制，保障供需高效衔接；生产环节搭建原材料溯源、工序抽检、成品全检的全链条质控体系，核心精度指标优于采购标准；针对床体松动、护栏不稳等常见问题设置专项防控措施，验收配套标准化作业细则</p> <p>五档（20分）：在四档基础上全面优于采购标准，实现定制化、高品质落地：结合学校宿舍房型、楼层、通道、床位布局等实地条件，制定分楼栋、分楼层、分房型的专属安装作业方案；全周期进度细化至每日安装任务，配套统筹调度、督查考核、应急保障机制，</p>
--	--	---------------------------------	--

			<p>各环节责任到人；建立原材料溯源、过程核验、成品复检三级可追溯质控体系；依据现场安装进度制定分批配送计划，优化库存预警与补货机制；安装后实行逐张逐项核验，对床体水平度、紧固度、安全防护性能等核心指标全面检测，不合格项当场整改复验并归档留存；实行到货、过程、竣工三阶段分级验收，明确各阶段验收标准、抽样规则及不合格处置方案，通过全流程闭环管控保障项目优质交付。</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p>
	<p>3. 售后服务分案 （满分17分）</p>		<p>一档（2分）：提供质保期、定期回访、接故障通知到达现场的时间、出现质量问题承诺更换时间等方案，满足采购需求，但相应方案无详细描述与具体流程。</p> <p>二档（7分）：在一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实际提出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承诺更换时限及其他优惠措施，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实施流程，满足采购需求。</p> <p>三档（12分）：在二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学校铁架床使用实际，提出相对可行的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承诺更换时限及其他优惠措施，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实施流程，可按照所提供流程落实到项目中，满足项目需求。维修响应与处置方案明确区分教学日与节假日、日间与夜间等不同时段的差异化服务机制，确保维修作业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及生活秩序。</p> <p>四档（17分）：在三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学校铁架床使用实际，提出详细、可行的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承诺更换时限及其他优惠措施，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售后实施流程，可按照所提供流程落实到项目中，充分为采购人考虑，优于项目需求。结合学校宿舍区使用实际，制定分区巡检维护方案，明确各区域维修力量配置及备件储备方案，确保铁架床正常使用；建立质量问题分级响应机制，区分一般故障与涉及学生安全的紧急故障并设定差异化处置时限及升级处理流程。</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未提供该项内容的，</p>

		<p>应做否决处理。</p>
	<p>4.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满分12分）</p>	<p>一档（3分）：产品质量保证方案仅简要提及产品常见质量问题控制措施、质量检测内容、包装质量保障、质量管理制度等基本要素，但无具体实施流程或可操作性不强，仅基本满足采购需求。</p> <p>二档（6分）：在一档基础上，针对学生双层铁架床产品常见质量问题（型材断裂、涂层脱落、焊接缺陷、五金件锈蚀失效等）提出具体控制措施，明确各环节质量控制标准；质量检测方案细化至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判定标准；包装方案说明包装材料及防护措施；建立产品质量保障管理制度，明确各环节责任人员及管控要求，方案具备完整实施流程且可落实到项目中，较好满足采购需求。</p> <p>三档（9分）：在二档基础上，建立原材料溯源检验、生产过程核验、成品出厂检验三级质控体系，对铁架床关键质量指标（结构强度、焊接质量等）设定企业内控标准；制定批次产品质量档案制度，每批次产品原材料来源、加工过程记录、成品检验报告可全程追溯；针对重大或批次性质量缺陷制定专项处置预案，明确责任归属及处理流程；明确焊接工艺评定标准及焊缝外观质量检验要求。</p> <p>四档（12分）：在三档基础上，企业内控标准各项指标全面覆盖采购需求，产品质量档案制度完整规范，全链路可追溯机制覆盖从原材料采购至成品交付全过程，具备可验证的追溯记录体系；针对各类潜在质量缺陷制定分层分级处置预案，责任归属清晰，处理流程严谨高效；各项措施内容明确、流程清晰、操作可行，可按照所提供流程直接有效落实到项目中。明确产品出厂前结构强度及安全性能达标；制定防松紧固件质量控制标准，明确紧固扭矩范围及复紧周期要求；建立成品包装前逐张外观全检制度（含喷涂表面色泽均匀度、焊缝外观、管材切口平整度、五金件装配完整度等检验项目），检验合格后方可包装出厂，充分保障产品质量。</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p>

3	商务分 (满分 11 分)	1. 业绩分 (满分 6 分)	<p>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 投标人或制造商承接过与本分标同类项目的业绩, 每项得 2 分, 满分 6 分。</p> <p>注: 投标人须提供该业绩项目以下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供中标 (成交) 通知书或采购合同文本, 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p>
		2. 体系认证 (满分 3 分)	<p>供应商或制造商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 每提供一项认证证书得 1 分, 此项满分 3 分</p> <p>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认监委网站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 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p>
		3. 节能、环境标志及区内产品 (满分 2 分)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 (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 的产品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 (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根据其所占项目 (或者分标) 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 满分 1 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 (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根据其所占项目 (或者分标) 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 满分 1 分;</p> <p>(3) 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p>
总得分		=1+2+3。	

注: 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综合评分法 (分标三适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p>投标报价</p> <p>(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投标人最后报价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2) 本国产品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达到 80%，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p> <p>如果所有参与竞争的供应商均可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则统一不进行价格扣除。</p> <p>(3)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即评审价=投标报价-本国产品折扣，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投标报价。</p> <p>(4)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5)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某投标人评标报价) × 30 分</p> <p>(6) 异常低价审查程序：</p> <p>1)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要求，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p>

			<p>①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 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p> <p>②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 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p> <p>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p> <p>④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3)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2	<p>技术分 (满分 61 分)</p>	<p>1. 一般技术参数基本响应分 (满分 10 分)</p>	<p>一般技术参数（未标记▲、●符号，允许偏离的条款项数 5 项）基本分为 10 分：</p> <p>每一项负偏离或漏项的扣 2 分；负偏离或漏项的扣分项达到 3 项的，此项分值得 0 分。</p>
		<p>2. 项目实施方案分 (满分</p>	<p>一档（3 分）：实施方案包含生产进度、运输配置、人员安排、供货配送、安装质量及安全保障措施等基础内容，生产、技术、人力等资源可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p>

	19分)	<p>二档（7分）：在一档基础上，项目进度明确各阶段时间节点，配备延期补救预案；针对升降课桌椅、传统黑板、推拉黑板、讲台四类设备制定完整安装调试方案，明确各工序安装及交付节点；明确技术人员、售后人员配置，具备完善的设备调试及项目验收方案。</p> <p>三档（11分）：在二档基础上，技术及人力配置充足，提供人员配置清单及技能标准，安装人员具备课桌椅批量组装、黑板及讲台大件安装等相关实操经验；配送方案细化运输设备数量、配送批次，设置应急补货机制；制定批量安装进度衔接专项措施，明确大件设备现场搬运、楼层垂直运输及应急搬运处置流程与责任人；验收方案细化各阶段验收节点及核验标准，培训方案分层设计并配套考核验证环节。</p> <p>四档（15分）：在三档基础上实现全流程精细化管理：项目团队经验丰富、岗位权责明晰，可满足大批量集中安装需求；项目进度精细化分段排布，配套进度动态调整、风险预警及过程核查机制；明确各类教学设备核心安装、调试、紧固校核规范，配备专业安装工具，有效规避设备安全及使用隐患；建立仓储台账、库存预警及全链条生产质控体系，关键工艺指标优于采购要求；针对设备安装常见故障及质量问题设置专项防控措施，落实标准化验收作业规范。</p> <p>五档（19分）：在四档基础上，实现生产、配送、安装全流程无缝衔接，进度细化至每日任务，人员定岗定责、调度有序。结合项目教学设备特性及校园现场工况，定制差异化专属安装调试流程，覆盖全工序作业及分层质检核验，保障设备安装质量达标。建立全方位应急保障体系，针对雨季运输受潮、安装冲突、设备破损等潜在风险，制定专项处置预案及责任人机制。安装现场实行闭环安全管理，落实安全交底、区域警示、专人巡查、完工清场等管控举措，全面筑牢项目质量、进度、安全防线。方案体系完善、落地性强，可保障项目高标准、高质量圆满交付。</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p>
	3. 售后服务分案 (满分12分)	<p>一档（3分）：提供质保期、定期回访、接故障通知到达现场时间、质量问题更换时限等基本内容，满足采购需求。</p> <p>二档（6分）：在一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实际提出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及配件更换时限，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实施流程，满足采购需求。</p> <p>三档（9分）：在二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学校使用实际，提出</p>

		<p>相对可行的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及配件更换时限，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实施流程，可按照所提供流程落实到项目中，满足项目需求。维修响应与处置方案明确区分教学日与节假日、日间与夜间等不同时段的差异化服务机制，确保维修作业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及生活秩序。</p> <p>四档（12分）：在三档基础上，针对本项目学校使用实际，提出详细、可行的质量问题解决方案、定期维护方案及配件更换时限，方案有详细的描述与具体的售后实施流程，可按照所提供流程落实到项目中，充分为采购人考虑，优于项目需求。结合学校教学区及办公区使用实际，制定分区巡检维护方案，明确各区域维修力量配置及备件储备方案，确保课桌椅、黑板、讲台正常使用；建立质量问题分级响应机制，区分一般故障与影响正常教学的紧急故障并设定差异化处置时限及升级处理流程。</p> <p>注：未提供该项内容的，得0分，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即不满足售后服务要求）的，应做否决处理。</p>	
	<p>4. 产品设计分（满分10分）</p>		<p>一档（1分）：仅提供产品效果图纸，图纸不完整，规格尺寸、材质等细节不明确，无产品使用功能描述。</p> <p>二档（4分）：在提供效果图基础上，进一步提供款式结构图、零部件图，规格尺寸、材质等细节明确，有产品使用功能描述。</p> <p>三档（7分）：在二档基础上，进一步提供工件明细表、五金配件表及规格尺寸，款式结构、尺寸描述明确，功能描述完整，细节设计较为合理。</p> <p>四档（10分）：在三档基础上，各项资料内容详尽完整：效果图多角度展示，结构图及零部件图标注详尽精确，工件明细及五金配件分类完整（含品牌、型号、材质、规格），功能描述全面具体。设计方案充分体现对产品安全性、耐用性、人体工学、环保性的专业考量，在上述方面充分满足且优于项目实际需求。</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p>
	<p>5.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10分）</p>		<p>一档（1分）：产品质量保证方案简要提及产品常见质量问题控制措施、质量检测内容、包装质量保障、质量管理体系等基本要素，但无具体实施流程或可操作性不强，仅基本满足采购需求。</p>

			<p>二档（4分）：在一档基础上，针对课桌椅、黑板、讲台常见质量问题（如型材变形、涂层脱落、焊接缺陷、五金件锈蚀失效、板面不平、滑动卡阻、台面开裂等）提出具体控制措施，明确各环节质量标准；质量检测细化至检测项目、方法及判定标准；包装方案说明包装材料及防护措施；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明确各环节责任人员及管控要求，方案具备完整实施流程且可落实到项目中，较好满足采购需求。</p> <p>三档（7分）：在二档基础上，建立原材料溯源检验、生产过程核验、成品出厂检验三级质控体系，对关键质量指标设定企业内控标准；制定批次产品质量档案制度，每批次产品原材料来源、加工过程记录、成品检验报告可全程追溯；针对重大或批次性质量缺陷制定专项处置预案，明确责任归属及处理流程；明确焊接工艺评定标准及焊缝外观质量检验要求。</p> <p>四档（10分）：在三档基础上，企业内控标准各项指标全面覆盖采购需求，产品质量档案制度完整规范，全链路可追溯机制覆盖从原材料采购至成品交付全过程，具备可验证的追溯记录体系；针对各类潜在质量缺陷制定分层分级处置预案，责任归属清晰，处理流程严谨高效；各项措施内容明确、流程清晰、操作可行，可按照所提供流程直接有效落实到项目中。明确产品出厂前结构强度及安全性能达标；制定紧固件质量控制标准，明确紧固扭矩范围及复紧周期要求；建立成品包装前逐件外观全检制度，检验合格后方可包装出厂，充分保障产品质量。</p> <p>注：如不满足或不符合第一档的，得0分。</p>
3	<p>商务分 (满分 9 分)</p>	<p>1. 业绩分 (满分 4 分)</p>	<p>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投标人或制造商承接过与本分标同类项目的业绩，每项得 2 分，满分 4 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该业绩项目以下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文本，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p>

		<p>2. 体系认证（满分3分）</p>	<p>供应商或制造商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或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认证证书得 1 分，此项满分 3 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同时提供认监委网站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p>
		<p>3. 节能、环境标志及区内产品（满分2分）</p>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满分 1 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或者分标）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满分 1 分；</p> <p>(3) 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p>
<p>总得分</p>			<p>=1+2+3。</p>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标段进行投标，同一投标人仅限中标 1 个分标。当同一投标人成为其中 1 个分标排名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再推荐为其余分标的中标候选人，分标优先级顺序（同评标顺序）为分标一→分标二→分标三。

（二）最低评标报价法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报价从低到高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标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评标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并依照次序确定 1 家中标供应商。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各分标均适用)

说明：本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项目合同成交后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根据本招标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自行补充修改完善。

平南县教育局 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分标号：

需方(甲方)：平南县教育局

供方(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26年 月 日

平南县教育局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甲方） 平南县教育局

供应商（乙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2026年 月 日

分标号：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详见报价表							
人民币合计金额（含税）（大写）： _____元整（小写：¥ _____）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价、包装费、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产品检测费、产品有效期内退换费等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必须报价的货物或服务，供应商应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投标报价中。如公告规定、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应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并与公告规定、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相一致，以确保使用过程的安全有效，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

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须范围，该保密义务为永久性，不因本合同的解除、撤销、无效、终止而免除。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留置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照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或投标文件承诺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及相关费用，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货物运输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安装地点。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服务期限

1.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服务期限： 。

2.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该签收仅指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而非认可货物验收合格。

3. 甲方如发现乙方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承诺、本合同规定之情形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并根据货物具体情形做出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证明货物应补充更换、存在损坏的有效证据。乙方应负责免费补充、更换货物，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如乙方补充、更换的货物仍然不符合公告规定、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承诺、本合同规定之情形的，视为验收不合格。

4. 乙方交货前应对拟提交的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同样应随货物交甲方。同时，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一并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5. 乙方需负责货物的安装、调试，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方可验收。

6. 甲方应当在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成后一个月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亦不免除乙方质量保证责任。甲方组织验收，乙方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双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7. 若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在此期间，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8.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三日内及时予以解决，乙方不予答复或未予以实质解决的，视为认可甲方异议及处置意见。

9.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参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乙方应在到货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具体培训时间由甲方予以确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公告、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如最终结算金额超过本合同约定合计金额的，双方应在不改变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情况下签订补充合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超过部分的合同款且无须承担违约责任，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合计金额的10%。

2. 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15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2）全部货物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后，项目经甲方组织验收并验收通过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额的正式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70%的合同款项。

备注：票据要求：付款前中标人必须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并经采购人检查票据合格。一旦发现中标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采购人补开合法发票外，须向采购人支付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按中标金额的 %【如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则按中标金额的2%收取。】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或其它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履约保证金自项目验收合格且乙方履行完成合同义务后退还。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平南县教育局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经乙方 1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更换，并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因乙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退换货产生的贬值由乙方自行承担。

（3）退货处理：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如主部件损坏、反应迟钝、无法满足需求、更换一次后仍出现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承担退货所发生的所有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解决故障，否则须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甲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拒不响应或解决故障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如有产品质量争议，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解决（上述标准、规范有出入的，以较严格为准），如采购文件中明确对货物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的，乙方还应当确保符合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4. 上述的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身维修，维修时只收取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签收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品牌等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国家质量标准、行业质量标准的，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更换，换货期间计入乙方交货时间，如因换货导致逾期交货的，

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乙方拒绝更换或更换货物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验收不合格的，该货物的价款不计入结算金额（或从合同合计金额中扣除），且乙方应按合同合计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仅存在不影响使用的质量瑕疵且特殊情况下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的违约金。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所有权、用益物权、担保物权等）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在处理纠纷或诉讼的过程中，乙方应为甲方取得继续使用该货物的权利，或者将该货物替换或修改，以便使用该货物不再侵权。如果乙方不能合理地完成这些补救措施，并且甲方必须停止使用侵权的货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需退还甲方已付价款，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合计金额的 30%支付违约金。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甲方有权选择不予接收或按质量不合格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的，需补偿乙方因此增加的直接成本。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0.4%的违约金，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付款额 0.1%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付款额 5%。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核心部件导致货物无法使用的，乙方须赔偿甲方所受到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替代物购置及安装费用等）并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30%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每出现一次，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第十一条第 2 项的约定自行交由第三方提供服务，乙方每次除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还需承担甲方为此支出的配件费、工时费等一切售后服务相关费用。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甲方人员（含经允许进入甲方场地的第三人）、该货物之外的其他物品受到伤害（损坏）的，由乙方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赔偿款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7.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义务交由第三方完成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 乙方未按约提供合法有效的足额发票的，除须向甲方补开发票外，还须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发票票面金额 3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

9. 乙方违反第三条第 3 款约定的，应向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合计金额 30%的违约金。

10. 乙方的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金 5%收取违约金。

11. 甲方解除合同的，除有权要求乙方按相应违约条款承担违约责任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30%支付违约金。

12. 任何一方存在任何违约行为的，除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补偿金、违约金等，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律师费、公证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保险费等一切费用）。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且供应商须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履行地点为：_____；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要求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并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分包（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本合同；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3. 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文件；
4. 采购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九条 通知

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诉讼、仲裁程序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

视为送达之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的，一经发送，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以下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章）平南县教育局	乙方（章）
单位地址：广西贵港市平南县平南街道二环路 818 号平南县教育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手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分标：_____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 厂家	产地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备注
1									后附：分项 报价表
2									后附：分项 报价表
...								后附：分项 报价表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交付使用时间：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使用量提供报价。

4.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须随附每项货物的分项报价表）。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货物名称：标的序号+货物名称（按采购需求每项标的货物单独编列本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 及 单位	品牌	生产厂 家	产地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1	（主货物名 称）								
2	配件（如有）								
2.1								
3	安装服务								
4	培训费用 （如有）								
5	其他（如有）								
5.1								
投标报价（元） 注：该报价为每项标的货物的价格，应与开标一览表中对应 标的货物的投标报价金额相一致。									

注：1、本表须以每项标的产品分别编制，并以人民币报价。

2、本表中的投标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对应标的货物的投标报价金额相一致。如果出现不一致，按政府采购规定及本采购文件修正原则进行修正。

3、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并按采购需求中的采购内容逐项列明各项设备或服务的报价，包括售后服务项目。本表由供应商结合自身情况进行报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贵港市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贵港市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5.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6.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联合体中，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三、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牵头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商务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商务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1. 2.	1. 2.	
	1. 2.	1. 2.	
...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如果采购需求为小于、小于等于、大于或大于等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采购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 采购需求商务条款中带“▲”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需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名称	技术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需求偏离表中列明，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
4. 如技术需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证明材料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4. 货物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货物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 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比市场价优惠率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 1，生产厂为（厂名） 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 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 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 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4.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采购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向 _____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